

当农事变成城市户外休闲事

有些人怎么一到秋季就“捡上头”

全国大部分地区加入秋天的“群聊”，一波“秋意体验卡”已经上线。

近段时间以来，社交平台大批年轻人，走进山林、野外、公园，捡起败落的树叶、果实，与秋季不期而遇。“捡秋”日益火热的同时，也引发了一些担忧：“捡秋”过度是否会影响野生动物储备果实过冬？那么，究竟该如何科学“捡秋”？若游客以“捡秋”名义擅自进入私人林地捡拾作物，又将面临哪些法律风险？



广东番禺大夫山森林公园内捡拾的秋叶。



小区内掉落的树叶、花朵、果实。



网友捡拾的野生板栗。

【热潮】

“捡秋”不当引发问题不少

近段时间，“捡秋”在社交网络上掀起热潮。所谓“捡秋”，原指捡拾秋收之后的遗留，以避免资源浪费。随着城市化发展，如今的“捡秋”已转变为城市户外休闲，参与者在公园、山林等自然环境中捡拾掉落的树叶、花朵、果实等。

国庆中秋长假期间，数百名游客在内蒙古农田里捡拾秋收遗落小土豆的视频在网上爆火。这些土豆能不能捡？面对网友的质疑，当地工作人员表示，游客捡拾的为农户秋收后自愿放弃的小土豆，这些土豆太小未达收购标准，往年大多是翻入地里当肥料或喂牲口，对农户无实际经济价值。这样的“捡秋”“打野”行为，不仅丰富了游客的独特体验，提升了当地旅游业的知名度，还实现了资源再利用，避免了浪费。

但不是所有“捡秋”都能实现双赢。

近日，辽宁本溪老边沟景区就明确禁止游客捡拾枫叶，引发网友热议。

在社交平台上，近期也有不少网友反映，有游客打着“捡秋”的幌子，随意采摘自家种在山上的板栗、核桃、枣子。更有甚者，为了“打野”将树枝折断，让农户“赔了夫人又折兵”。还有博主在没有搞清楚林地是否有归属的情况下，发布“捡秋”攻略，导致跟风者浩浩荡荡进入有主林地、果园，名为“捡秋”最终却变成了“偷窃”行为。

【提醒】

“捡秋”注意甄别有毒野果

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与食品安全评价所专家提醒，美丽的自然背后隐藏着各种风险，因误采误食有毒野生菌野果导致的中毒事件在江苏过去时常发生，轻者送医急救，重则危及生命。

民间流传的“颜色鲜艳才有毒”“虫蚁吃过的无毒”等辨识方法均无科学依据。

专家提醒，有些果实有刺，谨防划伤，注意安全；有些植物有毒，南天竹、夹竹桃等；户外活动注意蚊虫叮咬；捡回带虫卵的果实或者树叶，可能出现虫卵孵化出幼虫、引发轻微皮肤不适或吸引少量小飞虫等情况。

山林中的野果同样危机四伏，风险不容忽视。如商陆果实紫黑诱人却全株有毒；马桑果酷似桑葚食用可引发抽搐昏迷；即使银杏果（白果）也会因生食或一次性过量食用导致食物中毒。

专家提醒，最简单有效的预防方法就是：不采摘、不食用任何不认识的野生菌菇和野果。无论它们看起来多么诱人，都不要冒险尝试。千万不要心存“侥幸”——不要相信自己或别人的经验，上次没事不代表这次没事，“别人吃没事”不等于自己安全，个体差异甚至雨水丰枯都会影响毒素含量；不依赖“各种App识图”，手机AI识别野生物种准确率不足60%，且毒素信息往往缺失。

与此同时，千万不要相信“煮熟就能解毒”的谣言。

【释疑】

过度捡拾可能破坏生态平衡

当我们怀揣着亲近自然的热忱投身其中时，究竟该如何界定“欣赏自然之美”与“掠夺自然之资”的界限呢？

近两年，广东的华南国家植物园成为了不少广州市民“捡秋”的好去处。华南国家植物园工程师李文艳向记者介绍，现在华南国家植物园的睡莲、木芙蓉、红纸扇、三角梅、美丽异木棉等花开绚烂，柿子、铁冬青、枕果榕等果实慢慢成熟了，变得鲜艳夺目，吸引鸟儿来觅食，可以驻足观赏。

对于“捡秋”，李文艳认为，孩子们可以在“捡秋”的过程中认识不同的植物，了解自然的奥秘；成年人则可以在忙碌的生活中找到片刻的宁静，放松身心。“‘捡秋’不仅是一种活动，更是一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的方式。”而人类走入大自然的最佳原则其实应该是“除了照片什么都不带走，除了脚印什么都不留”，更加推荐的是用镜头记录秋色，认真观察，做自然观察笔记，用心感受。

她提到，种子和果实，可能是小动物过冬时重要的食物来源。许多的鸟类，比如乌灰鸫等鸫类，喜欢在枯枝落叶堆里觅食等。“无论是树叶、果实、种子，最好还是把捡到的东西观察欣赏完之后，放归自然，让它们继续参与自然循环，人与自然和谐共生。而少量捡回家做标本是没有问题，过度捡拾可能破坏生态平衡。”

【说法】

掉落的作物仍归农户所有

广东国鼎律师事务所何生廷律师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，“捡秋”的本意是让大众亲近自然、感受自然，是一种浪漫的休闲方式。在这一过程，在公园、城市绿地等公共区域捡拾落叶，不主动采摘他人作物，通常不涉及违法，也是“捡秋”应有的模样，不可因“占小便宜”心态闯入私人林地、他人果园擅自采摘。

若游客以“捡秋”名义擅自进入私人林地捡拾作物，将面临哪些法律风险呢？

何生廷介绍，私人林地及地上种植作物的权益受民法典明确保护。农户通过承包获得的林地经营权及作物所有权具有排他性，即便作物已掉落在私人林地内，所有权仍归农户所有，不属于无主物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未经许可进入林地捡拾甚至采摘果物，直接侵犯农户财产权，农户可要求其停止侵害、返还作物，赔偿损失。

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规定，盗窃、诈骗、哄抢、抢夺、敲诈勒索或者故意损毁公私财物的行为，可能面临行政拘留或者罚款。此外，若某些人员以“捡秋”名义，趁农户不在私自闯入私人林地，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去大量采摘作物，数额较大达到刑事犯罪标准，可能涉嫌构成盗窃罪，将会面临刑事追责。

综合《农民日报》《新快报》《扬子晚报》报道